

市中区财政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和省、市有关工作要求，编制本报告并向社会公开。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市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zsqq.gov.cn/>)查阅或下载。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财政局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文化西路118号，邮编：277100，电话：0632-3312944，电子邮箱：szqczjxzb@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市中区财政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着力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强化信息公开载体建设，结合我局工作实际，进一步健全组织机构，完善信息公开机制，强化各项工作措施，在扩大公众知情权、满足公众信息需求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

(一) 主动公开

2025年，我局主动公开信息284条，其中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210条，政务新媒体公开74条。

1.推进财政政策信息公开。及时公开本级财政的政策信息，结合我区实际，按月公开财政收支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解读、及时分析预判财政收入走势。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Fiscal Budget and Settlement Disclosure Platform' with four main sections:

- 区级财政预算（含“三公”经费）**:
 - 关于市中区2025年预算上半年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5-09-28)
 -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表 (2025-01-20)
 - 市中区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01-20)
 - 关于市中区2024年预算调整的报告 (2024-12-30)
 - 2024年三公经费调整预算表 (2024-12-30)
 - 【预算执行情况】关于市中区2024年预算上半年... (2024-09-28)
 - 市中区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02-05)
- 区级财政决算（含“三公”经费）**:
 - 【转移支付】2024年市中区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2025-08-08)
 - 【决算公开】市中区2024年财政决算的报告及附表 (2025-08-08)
 - 【决算公开】2024年市中区政府决算表 (2025-08-08)
 - 【‘三公’经费】2024年市中区‘三公’经费决算表 (2025-08-08)
 - 【决算公开】2024年市中区地方政府债务决算情况... (2025-08-08)
 - 【决算公开】2024年市中区财政决算报告 (2025-07-22)
 - 【决算公开】2023年市中区财政决算 (2024-08-15)
- 区直部门预算公开（含“三公”经费）**:
 - 2025年枣庄市市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预算 (... (2025-02-26)
 - 2025年枣庄市市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单位预... (2025-02-26)
 - 2025年枣庄市市中区自然资源局部门预算 (含三... (2025-02-26)
 - 2025年枣庄市市中区自然资源局本级单位预算 (... (2025-02-26)
 - 2025年枣庄市市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 (2025-02-26)
 - 2025年枣庄市市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 (2025-02-26)
 - 2025年枣庄市市中区应急管理局部门预算 (含三... (2025-02-26)
- 区直部门决算公开（含“三公”经费）**:
 - 2024年度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部门决算 (含三公... (2025-08-26)
 - 2024年度枣庄市市中区教育和体育局部门决算 (... (2025-08-26)
 - 2024年度枣庄市公安局市中分局部门决算 (含三... (2025-08-26)
 - 2024年度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市中分局部门决算 (... (2025-08-26)
 - 2024年度枣庄市市中区信访局部门决算 (含三公... (2025-08-26)
 - 2024年度枣庄市市中区统计局部门决算 (含三公... (2025-08-26)
 - 2024年度枣庄市市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决算... (2025-08-26)

2.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及时公开政府采购目录标准和具体实施情况。

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

【行政监督】采购领域招投标行政监督责任清单	2025年11月12日
【采购目录及标准】枣庄市市中区2026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	2025年09月27日
【行政监督】市中区政府采购投诉联系方式	2025年01月12日
【采购目录及标准】枣庄市市中区2025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	2025年01月12日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合作创新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2024年05月08日

更多

政府集中采购实施情况

市中区2025第4季度政府采购资金情况统计	2026年01月15日
市中区2025第3季度政府采购资金情况统计	2025年10月09日
市中区2025第2季度政府采购资金情况统计	2025年07月08日
市中区2025第1季度政府采购资金情况统计	2025年04月15日
市中区政府采购情况2024年第四季度统计表	2025年01月03日

更多

政府采购招投标信息

政府采购招投标信息	2025年03月06日
-----------	-------------

更多

（二）依申请公开

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依法保障民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2025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4件。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 1 件，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提起行政诉讼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管理流程。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流程管理机制，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传送。

二是严格做好公开信息保密审查。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定，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

三是不断完善公开制度机制。2024 年，全面落实“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要求，主动、及时、规范、准确公开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不断提升公开常态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等平台发布信息，推动政务公开信息向不同群体精准推送，提升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便利度和幸福感。

（五）监督保障

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落实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制定完善的信息公开制度，依法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行政区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政务公开机构建设、专职人员配备和经费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57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公法律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本年度办理结果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规章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3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1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总计		4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审结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4年存在问题整改情况

持续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系统梳理现有政府信息资源，对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修订与完善，切实保障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与规范性。同时，进一步健全工作推进机制，细化责任分工，强化流程管控，确保政府信息更新及时、发布高效，切实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质效。

（二）2025年存在问题

1.政策解读质效欠佳，多以文字原文复述为主，可视化、互动化解读形式运用不足，对政策核心要义、适用场景的阐释不够通俗，难以适配不同群体的理解需求。

2.信息公开范围有待拓展，公开形式较为单一，便民服务属性不足，未能充分适配不同群体的查询习惯与获取需求。

（三）改进措施

一是凝聚共识，系统规范信息公开各环节操作。对街道办事处及所属具有行政职权单位所持有的政府信息进行深入梳理与整合，建立健全信息归集、审核、发布、维护的常

态化机制，明确各环节责任，保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遵循规范流程有序推进，为公众提供便捷、高效的查询服务。

二是创新方式方法，拓宽公开渠道。持续丰富信息公开载体，优化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聚焦公众关切、社会关注及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重点事项，强化精准公开与主动公开，切实提升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全力满足社会各界的信息需求。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二）落实上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5 年度市中区财政局严格按照上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稳步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确保完成各项工作目标。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2025 年，市中区财政局共承办区级人大代表建议 5 件(主办 1 件、协办 4 件)，办复率 100%；承办区政协委员提案 12 件（主办 2 件、协办 10 件），办复率 100%。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扩展多形式的内容解读，加强用图解、表格、视频等简易化的表述形式，方便群众直观了解区财政局各项工作。畅通群众获取政府信息途径，提高政策透明度和知晓率，不断提高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满意度。

（五）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财政局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文化西路 118 号，邮编：277100，电话：0632-3312944，电子邮箱：szqczjxzb@163.com）。

市中区财政局
2026 年 1 月 15 日